# 询价采购公告

<u>北京子公司金蝉欢乐园一号院更换公共区域坏损防火门</u>(采购项目名称)已具备 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价采购活动。

## 1.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 1.1 项目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北京子公司金蝉欢乐园一号院更换公共区域坏损防火门

资金落实情况: 己落实

采购范围:金蝉欢乐园一号院更换公共区域坏损防火门

服务期限: 50 日历天

服务地点: 金蝉欢乐园一号院

质量要求或服务标准:本项目住宅小区属于高层住宅,地上部分耐火等级二级,地下部分耐火等级一级。电气机房、电梯机房采用甲级防火门,管井门采用 丙级防火门,所有未注明级别防火门为乙级防火门。满足国家、行业及北京地方标准等相关标准规范外,必须具备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或原中国消防产品质量认证委员会颁发的消防产品质量认证证书、型式认可证书,以及国家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合格的认证,型式检验报告产品必须符合消防局验收标准,中标人必须配合消防验收通过。防火门的耐火时间、厚度耐火时间:甲级不低于 1.5h、乙级不低于 1.0h、丙级不低于 0.5h 门扇厚度:甲级不低于 50m、乙级不低于 45m、丙级不低于 40m,其他未列项严格依据国家规范的相应要求。安装要求:安装前应到施工现场认真复核防火门位置、数量和尺寸,并对最终制作数量和尺寸负责。

#### 1.2 标段明细如下

序	标段(包)编	标段 (包) 名称	最高限	投标有	投标保	工期
号	码		价(元)	效期	证金	(天
				(天)	(元)	)
1	XJ0000202403	北京子公司金蝉欢乐园一号	55,000.	00	,	F0
	2001401	院更换公共区域坏损防火门	00	90	/	50

##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 2.1 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分类	资格要求内容	关联标段(包)名称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	北京子公司金蝉欢
1	资质要求	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须提供营	乐园一号院更换公
		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共区域坏损防火门
			北京子公司金蝉欢
2	财务要求	无	乐园一号院更换公
			共区域坏损防火门
			北京子公司金蝉欢
3	业绩要求	无	乐园一号院更换公
			共区域坏损防火门
		本项目不接受与华侨城集团及下	北京子公司金蝉欢
4	信誉要求	属企业有过不良合作记录的供应	乐园一号院更换公
		商报名投标。	共区域坏损防火门
			北京子公司金蝉欢
5	主要人员要求	无	乐园一号院更换公
			共区域坏损防火门

#### 2.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公正性: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暂扣或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
- (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7)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 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8)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 共享平台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0) 因不良行为,被华侨城集团暂停投标资格或列为黑名单供应商的;

2.3 本次采购是否接受联合体:

是否允许联合体报价:否。

联合体参与报价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①联合体各方必须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 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 ②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由不同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应具备本单位在联合体协议中约定承担部分项目的资质条件;
- ③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参与本采购项目。

## 3. 采购文件的获取

- 3.1参与项目和网站注册
- 3.1.1 按国家电子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和电子交易平台技术要求,凡有意参加报价者,需先行完成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https://scm.chinaoct.com/)登记注册和审核,如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按照系统提示提交企业信息办理 CA 数字证书(简称: CA),潜在供应商可从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下载网上注册、CA 办理及电子投标操作指引。若潜在供应商未及时在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完成注册并办理 CA,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潜在供应商自行承担。
  - 3.2 采购文件获取
- 3.2.1 本项目采购人通过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实施电子化招标采购。凡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系统规定时间(详见采购公告右侧时间节点)内,登录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明确所投标段后下载采购文件及其它资料。
- 3.2.2 下载的采购文件需使用响应文件专用编制工具"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在华侨 城电子招采平台帮助中心处进行下载。
- 3.2.4 为确保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的正常运行,持续提供更加优质的客户服务,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向平台使用人收取 CA 数字证书费、平台使用技术服务费、成交服务费,有关收费标准详见招标文件。

##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 4.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与方式
- 4.1.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线上公告为准(详见采购公告右侧时间节点)。
- 4.1.2 供应商应在上述时间前登陆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递交成功后可以在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查看递交状态。
  - 4.1.3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无需制作、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
  - 4.2 响应文件不予受理情况

逾期递交上传响应文件的;通过公告规定以外的方式,如邮寄、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未按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上传、加密等的, 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受理。

#### 5. 开启

5.1 开启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一时间。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发布在华侨城电子招采平台。

## 7. 其他

- 7.1 本采购公告所涉及的时间一律为北京时间。
- 7.2 本采购公告尚未说明情况,详见采购文件。

## 8.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北京华侨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

联 系 人: 黄珊珊

联系方式: 13810066931

采购代理机构: /

地 址: /

联 系 人:/

联系方式:/